

<<农业会计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农业会计学>>

13位ISBN编号：9787109147249

10位ISBN编号：710914724X

出版时间：2010-7

出版时间：王淑珍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10-07出版)

作者：王淑珍 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农业会计学>>

内容概要

《农业会计学(第5版)》内容简介：作为中国农业出版社农林经济管理类系列教材之一的《农业会计学》第五版，《农业会计学(第5版)》是一本全面覆盖涉农组织核算的会计学教材。

《农业会计学(第5版)》按照农业组织形式分为上下两篇，上篇以会计准则体系为依据编写，主要介绍一般农业企业的会计理论与实务；下篇以农民专业合作社会计制度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为依据，主要介绍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会计核算。

在编写过程中编者搜集了相关法规中最新的规定，及时跟进法规调整，力争使之成为最新的会计教材。

在编排中，每章都附有本章概述、本章小结、思考题等有利于自学的内容，因此《农业会计学(第5版)》不仅适用于农业经济类、财经类专业本专科教学，还适用于相关专业学生的自学以及涉农组织的会计培训。

<<农业会计学>>

书籍目录

第五版前言 第四版前言 上篇 农业企业篇 第一章 总论 第一节 农业会计概述 一、农业会计的概念 二、农业会计的目标 第二节 会计假设、会计基础与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一、会计假设 二、会计基础 三、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第三节 农业企业会计要素的确认、计量与报告 一、农业活动及其特点 二、农业会计要素的确认 三、农业企业会计要素的计量 四、农业企业财务报告 第四节 农业企业会计的特点和科目设置 一、农业企业会计的特点 二、农业企业会计科目的设置 第二章 货币资金 第一节 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 一、货币资金的概念和性质 二、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 三、货币资金在会计报表上的列示 第二节 库存现金 一、库存现金的管理 二、库存现金的核算 三、库存现金的清查 第三节 银行存款 一、银行存款账户管理 二、银行转账结算方式 三、银行存款的核算 四、银行存款的核对 第四节 其他货币资金 一、外埠存款 二、银行汇票存款 三、银行本票存款 四、信用卡存款 五、信用证保证金存款 六、存出投资款 第五节 外币业务 一、记账本位币的确定 二、外币业务的会计处理 第三章 应收及预付款项 第一节 应收票据 一、应收票据的含义及分类 二、应收票据的核算 第二节 应收账款 一、应收账款的范围 二、应收账款的确认与计量 三、应收账款的核算 四、坏账及坏账损失 第三节 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项 一、预付账款的核算 二、应收股利 三、应收利息的核算 四、其他应收款的核算 第四章 存货 第一节 存货的分类与计价 一、存货的范围 二、存货的分类 三、存货的计价 第二节 外购存货 一、外购存货的成本构成 二、外购存货的核算 第三节 自制与委托加工存货..... 下篇 农业组织篇 附录 主要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应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未来期间内，企业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使得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经济利益无法实现的，则不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有明确的证据表明其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未来期间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进而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则应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考虑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期间内可能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限制，因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而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应在会计报表附注中进行披露。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一是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二是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等的投资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主要产生于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投资企业按照持股比例确认应予承担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但税法规定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在持有期间不发生变化，造成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还产生于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下。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应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

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应当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确认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需要说明的是，可抵扣亏损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弥补的亏损。

在确定可抵扣亏损时，一般应以适当方式与税务部门沟通，取得税务部门的认可。

与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其确认条件与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同。

企业在确认与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在会计报表附注中说明在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到期前，企业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的估计基础。

（3）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特殊情况。

某些情况下，如果企业发生的某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且该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与其计税基础不同，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准则中规定在交易或事项发生时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原因同该种情况下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相同。

如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则需调整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对实际成本进行调整将有违会计核算中的历史成本原则，影响会计信息的可靠性。

<<农业会计学>>

编辑推荐

《农业会计学(第5版)》为全国高等农林院校“十一五”规划教材之一。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